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323)

總目： (42) 機電工程署

分目： 沒有指定

綱領： (3) 能源效益、節約能源及新能源

管制人員： 機電工程署署長(潘國英)

局長： 環境及生態局局長

問題：

在預算案演辭第85段提到，將在機電工程署總部大樓推出先導計劃（「先導計劃」），探討在政府建築物幕牆應用太陽能發電技術。據報導，外國和內地的公司多年前已經推出薄膜太陽能光伏板玻璃（「光伏板玻璃」），應用於大廈外牆，而本港公司亦已研發彩色「光伏板玻璃」，政府可否告知：

- 1) 有否評估「先導計劃」每年可生產的發電量及經濟效益為何；以及將計劃落實至全港的政府建築物，每年產生的可再生能源的經濟效益為何；
- 2) 政府有否就「光伏板玻璃」與傳統玻璃幕牆的建築、維修成本的比較。

提問人：陳學鋒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2)

答覆：

政府在機電工程署總部大樓推出太陽能發電建築先導計劃(計劃)，探討在建築物幕牆應用太陽能發電的技術，同時為建築物提供可再生能源，目標是按計劃收集到的相關數據，多方面評估太陽能發電建築的成效及可行性，例如實際發電效能、減少室內能耗表現、維修保養的要求及開支，以及薄膜太陽能發電板玻璃與傳統玻璃應用在幕牆的建築及維修成本等，來評估未來會否推展計劃至其他公私營機構。現時項目尚在籌劃中，我們會適時公布詳情。